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卫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利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9,147,289.80	39,497,184.85	2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41,440.36	9,006,850.48	-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70,867.87	7,558,286.06	-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8,050.05	11,713,450.05	-96.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1.68%	-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20,357,876.58	807,023,693.10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7,235,867.09	581,044,881.83	1.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55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8,744.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61.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752.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3,122.72	
合计	1,270,572.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原创技术产业化率先带来的市场风险

公司拥有世界先进水平的原创技术体系，研发出一类新型生物材料，并在该材料平台上开发出一系列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产品。这些产品具有良好的组织相容性并能诱导机体组织生长，解决了目前临床植入产品普遍存在的“永久异物”问题，能极大改善患者的术后生活质量，是新一代的医用植入器械。

由于公司的原创技术具有世界先进水平，并率先在产业化中应用，开发的产品是性能优异的新一代产品，给临床治疗提供了创新的方式和手段。因此，公司新产品的市场开拓较传统产品可能需要更大的市场投入和更长的市场培育期，可能带来相应的市场风险。

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持续投入研发，结合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国家工程实验室的建设，有效利用各种资源，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为克服公司主要产品研发周期较长的问题，公司根据在研产品的成熟阶段不同，探索多种提高研发效率的途径，其中实行项目公司化制是对现有研发项目管理模式的一种创新，具体的项目责任书中包括多种激励方式，对加快项目进度和提升工作积极性已经起到了明显效果。

2.产品的法律风险

公司产品属于医用植入器械，直接影响到使用者的生命健康安全，产品质量控制要求严格。如公司未能贯彻内部质量控制体系的管理规范，而引发产品质量问题，对产品使用者造成伤害，导致法律诉讼的发生，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基于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公司产品具有良好的组织相容性并能诱导机体组织生长，解决了动物组织植入人体带来的免疫、排斥反应等问题，但若公司产品在现有技术条件或受现有检测手段制约，存在目前无法获知的问题，或由其他外部原因（如医疗机构水平差异），造成使用者的不良反应，公司将面临法律及诉讼风险。由于公司目前规模较小，上述法律风险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及声誉受到重大影响。

尽管公司成立以来，未出现任何产品责任索赔以及与此相关的任何法律诉讼、仲裁情况，但公司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无法排除法律风险。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工作，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经营原则，未来将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严格依照公司质量体系规范组织生产，确保公司产品质量。

3.新产品取得注册证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用植入器械行业，其新产品从开发到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产品注册证，期间要经过产品工业化制作、标准制定、型式检验、动物实验、临床试验、申报注册等主要环节，整个周期较长。其中型式检验和注册审批主要由国家指定的检验机构和国家药监局审评中心负责，鉴定时间和审批周期可能较长。如果不能获得产品注册证或逾期获得产品注册证，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此，公司将在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编制产品开发规划，利用新型生物材料平台，开发市场大、技术成熟的新产品，努力做到研制开发一代、临床试验一代、申报待批一代和投产上市一代的梯队新产品研发，不断应用先进技术开发出性能优异的新产品并投放市场，为公司后续系列产品的开发夯实基础。

4.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产品的竞争对手主要是国际知名的大型医药企业。虽然公司产品的性能优异、技术领先，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与国外竞争对手相比，本公司具有起步相对较晚，目前规模相对偏小等不利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对此，公司将充分发挥目前在神经外科硬脑膜修补领域取得的市场优势，坚持以学术推广为核心的市场营销理念，构建多种销售模式有效互补的立体营销体系，扩建海内外营销网络，推进公司产品品牌战略建设，实现冠昊品牌国际化，从而不断提高现有产品和新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以保证销售收入和主营利润的持续增长。

5.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高，核心技术和高素质的研究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公司在多年的研发、经营过程中，拥有了多项专利，同时掌握多项专有技术。这些技术掌握在少数核心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手中，如因管理不当，发生上述人员离职或私自泄露机密的情况，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针对这个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保密制度，同时有效做好核心人员的激励和管理工作，最大程度防范技术泄密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6. 内部管理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人员规模逐步扩大，下属子公司也逐渐增加，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组织协调及风险控制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目前生产经营各方面运转情况良好，但仍存在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快速扩张的可能性。管理人员及各项制度一旦不能迅速适应业务、资产快速增长的要求，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水平。

对此，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财务制度，完善内审机制，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激励及约束机制，保障公司决策、执行以及监督等工作的合法合理，使企业管理科学、简洁、高效。

公司将立足于“以人为本”的可持续发展观，把“以人为本”的理念融进人力资源工作中，同时建立科学的绩效考核和薪酬激励机制来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创建独具特色的冠昊生物企业文化，凝聚全体员工发挥出最大限度的创造力。公司计划面向全球吸引行业顶尖专业人才，形成多层次人才梯队，并借助与高校的产学研结合，定向培养所需要的专业人才。

7. 原创技术被替代、模仿风险

公司拥有一系列自主研发的原创核心技术，搭建了新型生物材料平台，研发出一系列国内领先产品。但目前生物材料领域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相关技术、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用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不断提高。因此，若公司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不能及时掌控，有可能出现其他技术替代本公司部分核心技术，从而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公司因而存在原创技术被替代风险。同时，一旦公司技术被市场后来者刻意模仿，仿制出类似产品，导致激烈市场竞争，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压力，公司因而存在原创技术被模仿风险。

公司将依托国家工程实验室的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尽快在公司产品优异性能机理研究、结论论证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并计划将研究成果在国际上发布，保持和扩大冠昊生物的品牌优势，占领再生型植入医疗器械领域的技术制高点。

8. 动物疫情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食用动物组织，该等材料来源充分，且价格稳定。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评价制度和选择体系，建立了供应商档案，并与广州、上海等多地的合格供应商保持了良好合作关系，可在多地进行了原材料取材。但若发生全国范围的大规模动物疫情，造成公司原材料取材困难，或导致公司产品销售受到限制，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对此，公司将严格执行供应商评价制度和选择体系，选择更多资质良好的原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在多地进行了原材料取材，最大限度防范动物疫情风险。

9. 政策变化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直接影响到使用者的生命健康安全，属于国家重点监管行业。为完善医疗器械采购制度，规范采购行为，国家卫生部于2007年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集中采购管理的通知》（卫规财发[2007]208号），指出政府和国有企业举办县级以上的非赢利性医疗机构使用的医疗器械，将全部由政府卫生行政部门统一评估、集中采购。一旦公司在部分地区的集中采购中未能中标，将影响该地区的产品销售。同时，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入，新的医药管理、医疗保障政策将陆续出台，这些政策的变化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销售地区、销售价格受到限制，将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2014年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加强了医疗器械法制建设，新修订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及有关配套规章、规范性文件相继颁布实施，推进了医疗器械监管工作。新法规的实施可能影响临床试验、产品注册等研发工作的流程时限，以及生产管理硬件以及管理费用的投入，导致研发及生产成本增加，将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将坚持以学术推广为核心的市场营销理念，通过学术会议的方式与行业专家保持紧密的合作，将学术推广与产品应用紧密结合在一起，在医生提高学术水平的同时，促使更多的患者能够使用公司的先进产品。此外，公司也将构建以经销代理模式和服务配送模式为主的立体营销体系，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10. 重大资产重组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为使优得清脱细胞角膜植片产品能够在获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后快速进行产品推广和销售，不断发挥公司在植入性医疗器械领域的竞争优势，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需要在眼科领域搭建较为完善的营销渠道。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停牌期间，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珠海市祥乐医药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意向书》，公司拟并购珠海祥乐，凭借其经营管理层在眼科领域丰富的品牌运营经验，打造冠昊生物在眼科领域全产业链优势地位。鉴于珠海祥乐完成约定条件尚需一定期间，为保障投资者交易权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7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

复牌。截至2015年11月1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手方承诺事项已经基本完成。经初步判断，本次交易标的金额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并已经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停牌期间，公司与交易对方及其他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达成，并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每5个交易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5%	71,922,000	61,441,500	质押	2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4%	7,500,00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汇盈 3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26%	5,587,066			
蒋仕波	境内自然人	1.60%	3,948,242			
易方达资产—兴业银行—易方达资产兴昊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3%	3,522,428			
苏明	境内自然人	1.24%	3,051,502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其他	1.12%	2,771,621			
全国社保基金—零七组合	其他	1.05%	2,585,701			

季爱琴	境内自然人	1.04%	2,555,5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2,202,15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4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80,5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汇盈 3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5,587,066	人民币普通股	5,587,066			
蒋仕波	3,948,242	人民币普通股	3,948,242			
易方达资产—兴业银行—易方达资产兴昊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3,522,428	人民币普通股	3,522,428			
苏明	3,051,502	人民币普通股	3,051,502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2,771,621	人民币普通股	2,771,621			
全国社保基金—零七组合	2,585,701	人民币普通股	2,585,701			
季爱琴	2,555,580	人民币普通股	2,555,5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2,155	人民币普通股	2,202,1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季爱琴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55,580 股，合计持有 2,555,58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素珍	511,982	30,151	0	481,831	视同高管锁定股解锁	视同高管锁定股每年初解锁 25%
冼丽贤	2,053,500	513,375	0	1,540,125	视同高管锁定股解锁	视同高管锁定股每年初解锁 25%
丧失股权激励计划主体资格共 5 名	226,874	226,874	0	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
合计	2,792,356	770,400	0	2,021,956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金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39.83%，主要原因是公司认购中融宝晟-晟世融安 3 号基金支付5000万，以及子公司广东冠昊生命健康科技园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参与设立广州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所致。
- 2、长期股权投资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长50.56%，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广东冠昊生命健康科技园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参与设立广州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所致。
- 3、商誉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长126.02%，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广东冠昊再生医学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并购武汉北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60.2113%股权新增商誉所致。
- 4、长期待摊费用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长48.06%，主要原因是本期并购子公司武汉北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加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497万元所致
- 5、预收款项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长134.60%，主要原因是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 6、应付职工薪酬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减少66.77%，主要原因是去年末余额包含计提2015年度年终奖，本报告期已发放所致。
- 7、其他应付款本报告期末较去年末增长52.49%，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参与定向增发意向的投资者缴纳的股份认购保证金1000万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

- 1、营业收入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24.43%，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上海冠昊代理产品实现收入684万元所致。
- 2、营业成本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107.07%，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增长以及上海冠昊代理产品平均毛利率较低、成本增长所致。
- 3、营业税金及附加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51.69%，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 4、销售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33.43%，主要原因是公司细胞项目持续的市场投入所致。
- 5、财务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236.59%，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1亿元利息费用所致。
- 6、营业利润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下降23.28%，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加大对细胞项目的市场投入，本期包含子公司武汉北度、杭州明兴在内的细胞项目销售推广费用342.60万元。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169.79%，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上海冠昊支付代理产品货款所致。
- 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35.59%，主要原因是公司人员增加及年终奖增加所致。
- 3、支付的各项税费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长71.69%，主要原因是公司缴纳的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所致。
-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减少71.94%，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支付台湾鑫品生医免疫细胞技术授权费600万元所致。
- 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减少1686.72%，主要原因是公司认购中融宝晟-晟世融安 3 号基金支付5000万，以及子公司广东冠昊生命健康科技园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参与设立广州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所致。
-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减少87.4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广州产业投资管理基金公司投资子公司广东冠昊生命健康科技园有限公司3600万元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行业分类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医疗器械	销售量-自产产品(片)	23,424	24,352	-3.81%	
	销售量-代理产品(台、个)	2,505	192	1204.69%	代理品收入增长所致
	生产量-自产产品(片)	24,705	13,637	81.16%	保持合理库存所致
	库存量-自产产品(片)	38,068	24,083	58.07%	保持合理库存所致
	库存量-代理产品(台、个)	7,699	11,496	-33.03%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立项项目

序号	项目	本年度拟达到的研发目标	进展情况
1	骨填充材料	完成临床试验, 递交产品注册申请	临床试验进行中, 入组工作进入最后冲刺阶段
2	透明质酸	完成临床入组, 开展术后随访	已取得三家临床机构的伦理批件
3	胶原膜支架材料	拓展新的临床应用	临床应用新项目待立项
4	疝补片	拓展胸膜建的临床应用与推广	继续深化与临床医院的课题合作, 产品技术升级取得阶段性成果
5	冠昊生物人工角膜	继续开展临床试验	取得了四家临床机构的伦理批件并签订了临床试验合同, 目前已完成两例临床入组, 处于术后观察期

其他项目年度进展如下:

塑形垫片--动物实验中; 鼻梁假体--工艺改进及验证。

(2) 公司参股公司在研产品如下

①聚生医疗: 报告期内聚生医疗的医用植入级PEEK材料已进入市场推广阶段; 公司已完成ISO13485体系认证工作, 取得ISO13485体系认证证书, 聚生医疗子公司聚生生物已启动ISO13485体系认证和两个椎间融合器产品的CE认证工作, 目前已完成现场审查, 进入程序文件审查发布阶段; 第一个产品系列——椎间融合器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已完成临床研究中心的伦理审批, 进入入组阶段; 公司其他新产品的研发目前处于项目收集和论证阶段。

②优得清: 报告期内, 优得清脱细胞角膜植片产品于2016年4月7日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优得清脱细胞角膜植片是参股子公司优得清在再生医学生物材料技术平台上, 自主研发的创新型产品, 优得清脱细胞角膜植片系异种角膜, 通过多步骤处理, 制备一种透明性极高、低免疫原性、生物活性和生物相容性好的异种角膜支架材料产品, 保持胶原三维结构与新鲜角膜相近, 并通过胶原交联进一步降低胶原的抗降解性和免疫原性(该产品的核心技术《异种角膜材料的制备方法》已于2015年7月8日获得中国专利授权, 专利号: ZL 2013 1 0527550.4, 该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

目前, 角膜移植是患者重见光明的唯一治疗方式, 每年能得到捐献者捐献的角膜进行移植的数量非常有限。优得清脱细胞角膜植片是目前市场上唯一以脱盲复明为治疗标准的产品, 有重大临床应用价值。该产品获准注册, 有利于丰富公司医疗器械产品种类, 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为使优得清脱细胞角膜植片产品能够快速进行产品推广和销售，不断发挥公司在植入性医疗器械领域的竞争优势，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需要在眼科领域搭建较为完善的营销渠道。鉴于此，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珠海市祥乐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凭借其经营管理层在眼科领域丰富的品牌运营经验，打造冠昊生物在眼科领域全产业链优势地位。

③北昊公司：依据广东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粤人才办《关于印发“珠江人才计划”引进第五批创新创业团队和领军人才入选名单的通知》（[2015]21号），公司参股子公司北昊公司的新型细胞重编程技术创新团队，入选“珠江人才计划”引进第五批创新创业团队，获得政府资助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报告期内，该笔政府补贴已经到账。

（3）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国家工程实验室拥有强有力的研发团队，联合国内知名高校及临床机构，开展了再生医学材料相容性、再生医学材料免疫评价、材料与细胞/干细胞相结合等技术的研究。目前已经开展8个PI项目：

- ①与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合作的《动物源性生物材料免疫原性检测与评价技术研究》；
- ②与北京大学合作的《基于动物源性基质护创材料的组织再生机理和新技术研究》；
- ③与冠昊生物、美国克莱姆森大学合作的《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的产业化工程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
- ④与清华大学合作的《外周神经再生微环境的仿生构建及再生型神经导管的开发》；
- ⑤与北京大学合作的《我国动物源性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产业化研究》；
- ⑥与暨南大学合作的《PRV病毒灭活验证工艺新评价方法的建立》；
- ⑦与广州军区广州总医院合作的《异种椎间盘融合器对椎管周围神经组织的免疫学影响》；
- ⑧与武警总医院合作的《诱导组织再生的新型生物材料对慢性创面作用机制及临床路径的研究》。

报告期内上述PI项目根据合同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如下几个方面采取措施保证了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和驱动业务收入增长：

1. 产品营销与市场推广

报告期内，根据 2016 年度经营计划，继续加强营销管理，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 对外投资

自上市以来，公司重视利用资本手段整合行业资源实现优势互补。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项目进展如下：

（1）拟收购珠海祥乐 100% 股权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入股广州优得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为全面开拓眼科领域，形成公司在眼科领域优势地位，公司开展了重大资产收购重组事宜，并与交易对手方珠海市祥乐医药有限公司及相关主体达成初步意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与珠海祥乐签订股权转让意向书的公告》。

2015 年 11 月 12 日，珠海祥乐在意向书中的承诺事项已经基本完成，公司继续推进资产收购工作，经初步判断，珠海祥乐收购金额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冠昊生物，股票代码：300238）自 2015 年 11 月 12 日（星期

四) 上午开市起停牌。

停牌后,公司聘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

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原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6年3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原报告书下发了《关于对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18号)。公司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原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补充、修订和完善,编制了《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具体内容于2016年3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

2016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 收购武汉北度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

为全面拓展公司新业务,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实现与公司现有的细胞、生物材料及整形美容相关业务及产品良好的协同效应,公司拟收购武汉北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最终持有武汉北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60.21%的股权。

根据公司细胞业务战略发展需求,计划将全资子公司广东冠昊再生医学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打造为公司的细胞业务发展平台,因此,2015年12月1日,公司将《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中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全资子公司广东冠昊再生医学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武汉北度股东变更工商登记工作已经完成,广东冠昊再生医学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成为武汉北度股东,拥有武汉北度60.2113%股权。

3. 产品研发及注册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研发工作按计划进展顺利,详见“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通过人源组织工程化再生软骨移植治疗技术完成4例患者的移植手术,通过原位组织再生技术完成4例患者的临床治疗,合计通过组织工程技术完成8例患者的治疗。根据术后临床随访观察,患者治疗满意度高,获得治疗专家一致认可。一季度成功与4家医院签订共建“组织工程与再生医学实验室”合作协议。现已开展实验室建设,预计二季度可投入临床使用。

在产品注册上,2016年1月15日,公司完成并提交胸普外科修补膜(P型)增加打孔规格许可事项变更(受理号为更20150591)的补充资料,3月15日进入行政审批阶段;2016年3月31日,公司完成并提交胸普外科修补膜(B型)增加打孔规格许可事项变更(受理号为更20150590)的补充资料。

4. 产品生产及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生产调度,合理安排原材料供应及采购成本管理;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流程,加强过程监控,以安全生产为中心,以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存之本,全面开展质量管理,加强员工培训和管理,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生产完工入库近2.4万片,确保了销售需求。

报告期内,根据国家法规要求,完成排污许可证的年度换证工作,完成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情况和产品不良事件调查情况在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络管理系统的上报工作。

5. 知识产权保护、科技项目申报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知识产权体系及无形资产保护,共申请了4项专利(1项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2项,发明专利授权1项;目前公司已申请专利101项,其中:已授权专利90项,包括发明专利70项,实用新型专利20项;公司获得广东省生物医学工程产业专利优势企业、省专利奖金奖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知识产权局补贴80,750.00元。

6. 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多渠道、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模式，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等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交流。报告期内累计接听投资者热线 50 余次；书面回复互动易提问 201 个问题，回复合计 2 万余字。

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利军先生在“第十二届新财富金牌董秘”的评选活动中，荣获“金牌董秘”称号。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年10月28日	2018年12月11日	严格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卫平、徐国风、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		<p>1.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和徐国风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间接持有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 公司自然人股东冼丽贤、何佩佩、沙德珍、张素珍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近亲属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和徐国风承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冠昊生物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今</p>	2011年07月06日		严格履行中

			<p>后如果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冠昊生物股份的，自该股权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冠昊生物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p> <p>5.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和徐国风承诺、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四方共同签订了《不竞争协议》，约定广州知光、朱卫平以及徐国风不得经营与冠昊生物存在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投资任何与冠昊生物存在竞争业务的企业，且有义务促使其下属关联企业不经营与冠昊生物存在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投资任何与冠昊生物存在竞争业务的企业。</p> <p>6.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和徐国风承诺：如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专利及专利申请权存在任何法律瑕疵、被终止、宣布无效以及其他侵害他人权利等情形，本人将自愿承担全部的法律费用。</p> <p>7.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和徐国风承诺：如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此前欠缴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保证发行人及其下属分、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追加承诺：本公司股东朱卫平先生、徐国风先生在冠昊生物任职期间，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冠昊生物股票不超过持有冠昊生物股票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朱卫平先生、徐国风先生从冠昊生物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冠昊生物股票。			
		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为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要求，针对当然资本市场的非理性波动，为保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并基于对冠昊生物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冠昊生物价值的认可，作为冠昊生物的控股股东，公司将适时增持冠昊生物股份，特承诺如下：（1）增持目的：基于对冠昊生物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投资价值认可；（2）增持时间区间：鉴于冠昊生物目前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拟于冠昊生物股票复牌后的六个月内完成增持行为；（3）增持数额：合计增持冠昊生物股份市值合计不低于 100,000,000 元；（4）同时承诺：保证按增持计划履约，否则承担相应责任。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冠昊生物股份。	2015 年 07 月 09 日		
	朱卫平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朱卫平先生拟于 2015 年 8 月 3	2015 年 08		严格履行

			日至 2016 年 1 月 16 日内，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额不超过 711.64 万股。同时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月 03 日		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726.1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40.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否	3,800	3,800	0	3,422.5	90.07%	已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2 无菌生物护创膜高技术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	否	2,020	2,020	0	1,776.38	87.94%	已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3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否	4,955	4,955	0	4,341.64	87.62%	已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775	10,775	0	9,540.5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651.18	13,951.18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651.18	13,951.18	--	--			--	--
合计	--	10,775	10,775	3,651.18	23,491.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p>超额募集资金为 139,511,757.27 元。</p> <p>(1) 2011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2,2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5.77%，2011 年 9 月 30 日已划拨至公司银行存款基本户。2011 年 1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予以公告。</p> <p>(2) 201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2,7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9.35%，2012 年 11 月 9 日已划拨至公司银行存款基本户。2012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予以公告。</p> <p>(3) 201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 2,7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19.35%，2013 年 11 月 19 日已划拨至公司银行存款基本户。201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予以公告。</p> <p>(4) 201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70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19.3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已发表明确意见同意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已将 2,70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p> <p>(5) 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人民币 4,15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其中超募资金 3651.18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26.18%。公司已将 4,150.00 万元从超募资金账户划拨到公司基本账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为 36,445,655.43										

	元，已经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依据信会师粤报字[2014]第 00650 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截止本期末，公司募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13.36 万元、“再生型医用植入器械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77.50 万以及“无菌生物护创膜高技术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7.02 万。以上节余募集资金为项目预算与最终验收结算差异，其中“无菌生物护创膜高技术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因收国家财政补贴 200 万元导致募集资金节余，以上节余资金已转公司基本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 年 2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 2015 年度将节余资金共计 1,197.88 万元（不含利息及尾款等）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 1,197.88 万元从募集专户划拨到公司基本户，募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专户已经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使用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与广东坤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建设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事项

2014年7月8日《关于签订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2014年6月30日，公司与广东坤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坤隆)就合作建设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项目事宜签署了《合作协议》，由广东坤隆出资在冠昊生物自有土地上建成冠昊生命健康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项目的厂房、工业用房等建筑物，取得施工许可证之日起，12个月内建设达到交楼标准。在项目建成租赁情况下，共同注册成立合作项目管理公司，其中冠昊生物占项目公司30%的股份，广东坤隆占项目公司70%的股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广东坤隆已完成三栋楼基础工程、以及三栋楼的6层、5层、7层的梁板柱钢筋混凝土工程。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65,276,569.50元，按母公司2015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527,656.9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76,870,195.74元，减2014年利润分配12,340,0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23,279,108.29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21,885,065.10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决定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公司运营及发展。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关于201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专项说明公告》）。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543,432.87	288,428,492.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467,748.78	49,186,381.25
预付款项	12,306,422.92	13,269,613.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227,808.61	23,657,338.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116,733.15	14,287,021.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1,948.85	831,368.91
流动资产合计	282,554,095.18	389,660,217.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8,899,240.78	98,897,968.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1,596,613.58	203,723,411.02
在建工程	1,573,814.08	1,573,814.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220,565.30	58,019,021.29
开发支出	19,050,226.45	17,738,806.31
商誉	38,036,264.29	16,828,825.41
长期待摊费用	13,127,106.61	8,866,01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99,950.31	6,643,01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72,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7,803,781.40	417,363,475.85
资产总计	820,357,876.58	807,023,69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3,304.35	173,139.53
预收款项	9,609,111.14	4,095,911.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73,681.41	9,248,741.38
应交税费	7,002,118.40	8,202,000.61
应付利息	127,777.77	127,777.78

应付股利	35,892.84	96,009.37
其他应付款	22,064,601.17	14,469,980.6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436,487.08	136,413,561.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3,400.00	62,3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457,072.65	41,015,067.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983.67	250,983.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64,383.91	8,664,383.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425,840.23	49,992,734.78
负债合计	190,862,327.31	186,406,295.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6,768,126.00	246,99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0,813,200.90	112,826,870.98
减：库存股	8,664,383.91	8,664,383.91
其他综合收益	-442,575.96	-532,664.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157,945.40	29,157,945.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9,603,554.66	201,262,114.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235,867.09	581,044,881.83
少数股东权益	42,259,682.18	39,572,515.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495,549.27	620,617,39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0,357,876.58	807,023,693.10

法定代表人：朱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利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554,614.32	129,211,587.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5,229,680.36	68,653,105.98
预付款项		13.3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681,681.01	40,226,979.93
存货	13,607,912.35	11,786,868.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1,948.85	580,145.07
流动资产合计	217,965,836.89	250,458,700.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2,711,841.82	263,160,569.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7,605,573.28	200,747,893.16

在建工程	1,423,814.08	1,423,814.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817,892.84	51,292,486.47
开发支出	18,447,569.34	17,236,342.0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51,575.18	8,200,467.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4,440.20	654,44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21,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8,512,706.74	547,737,612.61
资产总计	806,478,543.63	798,196,312.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4,718.15	143,560.76
预收款项	2,221,037.53	723,936.53
应付职工薪酬	1,371,898.99	3,229,843.93
应交税费	3,171,286.88	5,801,761.02
应付利息	127,777.77	127,777.78
应付股利	35,892.84	96,009.37
其他应付款	27,011,290.35	26,363,387.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083,902.51	136,486,27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3,400.00	62,3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485,572.65	38,631,067.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983.67	250,983.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64,383.91	8,664,383.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454,340.23	47,608,734.78
负债合计	180,538,242.74	184,095,011.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6,768,126.00	246,99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161,401.56	121,885,065.10
减：库存股	8,664,383.91	8,664,383.9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606,512.03	30,606,512.03
未分配利润	236,068,645.21	223,279,108.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5,940,300.89	614,101,30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6,478,543.63	798,196,312.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147,289.80	39,497,184.85
其中：营业收入	49,147,289.80	39,497,184.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092,890.76	30,418,876.87
其中：营业成本	12,389,401.30	5,983,095.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5,817.05	498,256.79
销售费用	14,637,820.04	10,970,539.04
管理费用	13,596,361.23	13,489,332.42
财务费用	713,491.14	-522,347.1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727.47	-468,166.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05,671.57	8,610,141.34
加：营业外收入	1,672,412.36	1,762,619.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964.26	58,42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558.26	58,426.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59,119.67	10,314,334.78
减：所得税费用	920,224.85	1,374,149.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38,894.82	8,940,18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41,440.36	9,006,850.48
少数股东损益	-1,002,545.54	-66,665.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38,894.82	8,940,18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41,440.36	9,006,850.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2,545.54	-66,665.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朱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利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0,421,971.04	35,741,377.77
减：营业成本	5,625,486.33	4,301,821.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8,880.35	133,273.25
销售费用	9,024,179.82	8,523,739.57
管理费用	10,377,111.55	10,730,296.95

财务费用	957,162.78	-127,543.35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727.47	-468,166.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10,422.74	11,711,623.26
加：营业外收入	1,255,055.55	1,762,619.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964.26	58,42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558.26	58,426.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46,514.03	13,415,816.70
减：所得税费用	2,256,977.11	2,012,372.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89,536.92	11,403,444.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89,536.92	11,403,444.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392,553.56	47,641,185.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744.61	3,642,12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55,298.17	51,283,30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50,182.80	2,576,121.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51,911.31	13,461,58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31,937.52	5,960,95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43,216.49	17,571,19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77,248.12	39,569,85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050.05	11,713,450.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0,544.90	6,738,397.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299,044.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39,589.84	6,738,39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36,589.84	-6,738,197.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3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6,524.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4,643.75	-9,7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497.19	1,157,3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7,665.84	1,147,5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2,334.16	34,852,4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54.42	4,869.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885,060.05	39,832,546.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428,492.92	226,855,629.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543,432.87	266,688,176.4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997,072.00	24,691,69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9,903.99	6,033,13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6,975.99	30,724,829.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2,816.79	1,001,308.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50,748.39	7,275,858.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76,796.92	3,234,915.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32,660.12	16,233,18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13,022.22	27,745,26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06,046.23	2,979,565.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6,132.35	6,696,125.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16,132.35	6,696,12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13,132.35	-6,695,925.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1,297.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497.19	1,147,5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7,794.28	1,147,5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2,205.72	-1,147,57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656,972.86	-4,863,93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211,587.18	108,942,296.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54,614.32	104,078,362.07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